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1689 公司简称:拓普集团
转债代码:113061 转债简称:拓普转债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拓普集团	60168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明臻	龚玉超
电话	0574-86800850	0574-86800850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育王山路268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育王山路268号
电子信箱	ir@tuopu.com	ir@tuopu.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4,090,579,889.00	30,769,771,206.88	30,769,771,206.88	1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064,215,951.96	13,784,379,600.93	13,784,379,600.93	31.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221,820,236.43	9,160,451,044.52	9,160,451,044.52	3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6,245,678.61	1,094,024,695.52	1,094,024,695.52	3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5,768,391.51	1,027,259,033.76	1,027,259,033.76	2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398,021.56	1,226,121,434.62	1,226,121,434.62	-15.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6	8.63	8.63	减少0.2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67	0.99	31.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0.67	0.99	31.3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9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迈科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9.66	693,68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66	42,563,990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91	10,571,278	10,487,214	未知
上海睿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扬新兴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3	8,500,000		未知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未知	0.72	8,388,049	8,379,405	未知
邬建树	境外自然人	0.71	8,273,608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未知	0.69	8,017,154	3,455,425	未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未知	0.63	7,303,239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52	5,995,035	5,962,335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8	5,569,9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邬建树先生持有迈科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2、宁波凯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迈科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外公司,系其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6
转债代码:113061 转债简称:拓普转债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远期结汇等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减少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影响,增强公司(含子公司)财务稳健性。
● 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 交易机构: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资格的境内外银行等金融机构。
● 交易金额:2024年度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额外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等金融衍生品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但可能存在汇率波动风险、交割风险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业务概述
(一)交易目的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汽车零部件出口业务,以及部署在海外的工厂在当地开展业务时涉及美元、欧元、巴西雷亚尔、墨西哥比索等多币种的交易。近年来随着海外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外汇敞口受汇率和利率波动的影响也在逐步增大。
为减少经营活动中外汇的汇率、利率波动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借助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开展与业务规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远期结汇等外汇衍生品业务,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额度及期限
公司(含子公司)2024年度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最高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1亿美元(含等值外币),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5年6月30日。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审议的总额度。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外币汇率及利率。
2、交易工具: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3、交易机构:公司开展上述交易的对手方均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境内外银行等金融机构,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五)授权事项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实施。
二、审议程序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远期结汇等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前审议,以全票(三票)通过的表决结果事先认可并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对于远期结汇等金融衍生品业务,如果到期日即期汇率大于远期结汇约定汇率,则该笔合约将产生亏损。
2、交割风险:实际经营过程中,市场情况可能会发生变化,可能会导致客户不能按时付汇,产生无法按时交割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已制定《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制定了严格的决策程序、报告机制和监控措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审批权限、操作要点和信息披露等具体要求。公司在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将严格按照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2、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实际业务需求为基础,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投机行为和套利交易。
3、公司将审慎核查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实时关注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各项风险因素,市场波动有较大影响时及时预警并制定应对方案。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为基础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有助于规避和防范外汇及利率大幅波动时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提升公司的财务稳健性,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该类业务。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五、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是出于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而决定,有利于提升公司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的管控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是必要的。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所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因此公司开展远期结汇等金融衍生品业务具有可行性。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和利率波动对公司业务造成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4
转债代码:113061 转债简称:拓普转债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2年7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3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2,5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截至2022年7月20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25,0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027,358.47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8,972,641.5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923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报告期内,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58,113,845.13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	440,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减:2024年半年度使用	145,174,014.41
加:2024年半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7,649,650.02
减:本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收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80,589,480.74

(二)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726,104股,发行价格为57.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514,826,899.52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6,389,101.0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98,437,798.4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16日全部到账,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0029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报告期内,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24年1月16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504,089,675.09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633,981,702.10
减:购买理财产品	1,500,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减:2024年半年度使用	151,299,414.54
加:2024年半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1,665,657.90
减:本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收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支付前期中介可转债发行费用	5,079,496.62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25,394,719.7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2022年7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1、监管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已分别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以及若重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3日已分别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订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4902895710668	活期存款	425,690,956.4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110078801900003588	活期存款	55,468,476.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574909514110901	活期存款	2,924,221.6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15001122332209	活期存款	96,505,825.93
	合计			580,589,480.74

(二)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监管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及各实施主体、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分别与以下表格中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碶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安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湖州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宁波城世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订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上述表格中的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4902895710668	活期存款	667,705,960.8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110078801900003588	活期存款	662,728,417.81
招商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574910121310001	活期存款	27,515,855.8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碶支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80031110000324250	活期存款	1,182,009.4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开发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六期	94110078801900004097	活期存款	20,700,112.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大碶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七期	33150198414000000875	活期存款	8,846,935.67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八期	76820180808907736	活期存款	3,118,205.7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八期	15226688662220	活期存款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九期	403984337379	活期存款	7,822,619.8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安徽)有限公司	3320020210120100213613	活期存款	993,508.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白贝区支行	湖州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114701012700497831	活期存款	8,727,035.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碶支行	宁波城世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376684301190	活期存款	16,054,058.12
	合计			1,425,394,719.73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2022年7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14,517.40万元,实际使用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78,528.1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3月14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3,398.17万元。公司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2024年3月14日已投入的自筹资金63,398.17万元。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0325号)。
截至2024年3月14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置换的实际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1	重庆年产1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和6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60,000.00	18,578.90
2	宁波前湾年产2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75,000.00	7,382.47
3	宁波前湾年产5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10,000.00	3,507.14
4	宁波前湾年产11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和年产130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100,000.00	4,604.99
5	宁波前湾年产16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50,000.00	566.94
6	安徽寿县年产3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5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19,843.78	8,161.48
7	湖州长兴年产8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4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系统项目	15,000.00	9,102.40
8	智能驾驶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11,493.85
合计		349,843.78	63,398.17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实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63,398.17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3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新增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额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3、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获得上述授权后,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0,000万元。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3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授权期限为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新增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额度,期限为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3、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用于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获得上述授权后,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4年1-6月累计购买相关产品204,000万元(含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由招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向中国银行理财专户划转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的10,000万元,由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投资冷静期为自签署《认购委托书》起二十四小时,恰逢元旦假期,导致该理财产品于2024年1月2日购买成功),累计赎回相关产品70,000万元(含期初未到期的理财产品30,0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64,000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交易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到期收回
1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12.29	2024.03.29	是
2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4.01.02	2024.03.28	是
3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4.01.02	2024.03.29	是
4	宁波银行新碶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3.12.19	2024.06.26	是
5	平安银行北仑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02.23	2024.06.28	是
6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3.29	2024.06.28	是
7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4.02.22	2024.08.30	否
8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4.02.23	2024.08.23	否
9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4.01	2024.09.29	否
10	杭州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6.28	2024.09.27	否
11	宁波银行新碶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24.06.28	2024.12.27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拓普集团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原计划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作如下调整: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重庆年产1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和6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120,000.00	60,000.00	60,000.00
2	宁波前湾年产2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156,297.38	75,000.00	75,000.00
3	宁波前湾年产5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28,586.10	10,000.00	10,000.00
4	宁波前湾年产11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和年产130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203,610.72	100,000.00	100,000.00
5	宁波前湾年产16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114,648.87	50,000.00	50,000.00
6	安徽寿县年产3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5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48,730.39	35,000.00	19,843.78
7	湖州长兴年产8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4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系统项目	81,556.29	50,000.00	15,000.00
8	智能驾驶研发中心项目	3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783,429.75	400,000.00	349,843.78

2、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针对2022年7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于项目在2021年以来的实施过程中,受到客观因素对市场经济环境的冲击,以及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客户产能规划等多方面的影响。针对上述情况,出于谨慎原则,公司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
1	年产15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2024年6月
2	年产33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2025年4月

3、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结合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开拓海外市场,公司拟增加"年产33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33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调整前	浙江省宁波市宁波杭州湾新区五期土地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调整后	浙江省宁波市宁波杭州湾新区五期土地、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拓普集团墨西哥有限公司、宁波拓普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上述事项详情,公司已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拓普集团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拓普集团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已于2024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拓普集团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上半年度
1、2022年7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8,897.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7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465.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1、注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15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否	72,133.99	72,133.99	72,133.99	3,934.93	66,831.02	-5,302.97	92.65	2024年6月(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年产33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否	177,866.01	176,763.27	176,763.27	10,582.47	93,634.31	-83,128.96	52.97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5
转债代码:113061 转债简称:拓普转债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10时在公司总部C-105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颜群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拓普集团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确认该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拓普集团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募投项目正常有序实施,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情况,不